

证券代码：688302

证券简称：海创药业

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026 年 9 月

目录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2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5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7
议案一、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调整的议案	7
议案二、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5
议案三、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6

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会议的顺利进行，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创药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股东会议事规则》”）及相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30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等相关文件，经核验后方可出席会议，公司有权拒绝不符合条件的人士进入会场。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股东会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会议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四、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下同）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未通过股东资格审查或在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后进入会场的股东，不具有本次现场会议的表决权，其他权利不受影响。股东参加股东会，应认真行使、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会议的正常秩序。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在股东会现场会议上发言的，应于现场出席会议的预约登记日前向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进行登记。会议主持人根据会务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

现场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举手示意，经会议

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提问时，先举手者先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临时要求发言的股东安排在登记发言的股东之后。

七、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上不超过5分钟。发言或提问时需说明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总数。每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次数不超过2次。超出议题范围，欲了解公司其他情况的，可会后向公司董事会秘书咨询。

八、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议案表决开始后，会议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股东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九、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十、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会的议案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股东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公司将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十一、股东会的各项议案列示在同一张表决票上，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请现场出席的股东按要求逐项填写，务必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多填、填错、字迹无法辨认、没有投票人签名或未投票的，均视为“弃权”。

十二、为保证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高管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三、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四、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五、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十六、本次股东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6年8月2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8）。

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9月11日（星期五）14:00

（二）现场会议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科园南路5号蓉药大厦1栋4层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召集人：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主持人：董事长YUANWEI CHEN（陈元伟）先生

（五）与会人员：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董事、董事会秘书、见证律师出席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六）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投票系统

（七）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投票方式，具体详见本公司发布的《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8）

二、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主持人致欢迎词，宣布会议开始，并向会议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三）主持人宣读会议须知

（四）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五）逐项审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调整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 (4) 人
2.01	选举 YUANWEI CHEN (陈元伟) 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 LI, SIMON XI-MING (李锡明) 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陈元伦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4	选举代丽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0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 (3) 人
3.01	选举郑亚光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选举陈震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3	选举陈云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六) 针对会议审议议案，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和提问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八)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九) 复会，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十) 主持人宣读股东会决议

(十一)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二) 签署会议文件

(十三)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调整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综合考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的实施进度、行业研发环境变化、管线战略优化及募集资金高效使用等因素，拟对募投项目“创新药研发项目”下属子项目进行优化调整，具体包括：新增 HP570 子项目纳入募投项目实施范围；公司前期同步推进的 HP518 单药及联合抗肿瘤药物治疗晚期前列腺癌两条研发路线，拟暂停 HP518 用于标准治疗失败的转移性去势抵抗性前列腺癌（mCRPC）的中国单药临床试验，并优化其开发策略，重点开展 HP518 联合抗肿瘤药物用于治疗晚期前列腺癌的临床试验，因此延期 HP518 子项目实施期限；并暂停 HP537 子项目后续募集资金投入。“创新药研发项目”的拟投入募集资金保持不变。

现将相关情况介绍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印发的《关于同意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50 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24,760,000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2.92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6,269.92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6,758.59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9,511.33 万元。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前述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出具了德师报（验）字（22）第 00173 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依照规定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储存管理，并与保荐人、募集资金专户的监管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披露的《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投项目历次调整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由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于2022年6月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的金额进行了调整（以下简称“第一次调整”），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8日发布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为了加快公司药物研发进度，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2024年4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5月10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创新药研发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部分子项目及“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以下简称“第二次调整”），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3日发布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综合考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等因素，公司于2025年1月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2025年12月31日，将募投项目“创新药研发项目”部分子项目的实施期限延期至2026年12月31日，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4日发布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

基于当前市场环境变化及研发战略规划，公司于2025年8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10月30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创新药研发项目”部分子项目进行调整。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14日发布的《关于首

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综合考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等因素，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发布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6）。

调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累计已投入募集资金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	第一次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	第二次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	累计已投入募集资金（未经审计）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1	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62,483.10	62,483.10	25,205.88	20,205.88	20,887.46	103.37
2	创新药研发项目	142,912.78	142,912.78	57,651.47	62,651.47	51,732.04	82.57
3	发展储备资金	45,000.00	45,000.00	16,653.98	16,653.98	17,105.86	102.71
合计		250,395.88	250,395.88	99,511.33	99,511.33	89,725.36	/

注：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发展储备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大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超出部分系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的利息收益。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调整的具体情况

（一）新增创新药研发项目子项目 HP570 的情况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创新药管线布局，集中资源推进高潜力、高确定性在研品种开发，公司拟在“创新药研发项目”项下新增 HP570 子项目。HP570 是公司自主研发的靶向 VAV1（Vav Guanine Nucleotide Exchange Factor 1）的口服分

子胶降解剂,VAV1 主要在造血系统细胞中表达,是 T 细胞受体(T-cell receptor, TCR)及 B 细胞受体(B-cell receptor, BCR)信号通路中的关键调控蛋白,在 T 细胞和 B 细胞的发育、活化及免疫应答过程中发挥重要作用。VAV1 同时具有鸟嘌呤核苷酸交换因子(guanine nucleotide exchange factor, GEF)活性和衔接蛋白功能,参与调控下游多条免疫信号通路,影响淋巴细胞增殖、分化及效应功能。HP570 通过诱导 VAV1 蛋白选择性降解,有望同时抑制其 GEF 活性及衔接蛋白功能,从而较单纯抑制单一功能实现更全面的通路调控。作为 T/B 细胞关键信号节点,VAV1 在多种免疫介导性疾病中具有广泛的开发潜力。基于其作用机制及临床前研究结果,VAV1 靶向降解策略有望应用于多种 T 细胞和/或 B 细胞驱动的自身免疫及慢性炎症性疾病。目前 HP570 正在进行 IND 申报准备。

临床前研究显示,HP570 在体外可高效、并选择性地降解 VAV1 蛋白,显著抑制 TCR/BCR 相关信号通路活性,表现出优异的药理活性。与同靶点在研分子相比,HP570 显示出更强的降解活性。动物药效研究进一步表明,HP570 在实验性自身免疫性脑脊髓炎(experimental autoimmune encephalomyelitis, EAE)、T 细胞驱动性炎症性肠病(inflammatory bowel disease, IBD)及胶原诱导性关节炎(collagen-induced arthritis, CIA)等多个免疫炎症模型中均表现出良好的疾病控制作用,并在较低药物暴露水平下实现与对照分子相当或更优的药效。

此外,HP570 在临床前研究中表现出良好的药代动力学和安全性特征。动物研究结果显示,HP570 具有较好的口服暴露和生物利用度;在大鼠和食蟹猴初步毒理研究中总体耐受性良好,未见明显与给药相关的严重毒性信号。

综上,HP570 作用机制明确,临床前药效、药代及安全性研究结果积极,预期具有良好的临床转化优势,具备进一步开发为免疫介导及慢性炎症性疾病创新治疗药物的潜力。

本次新增子项目不改变原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总体投向,属于同一募投项目项下内部结构优化。

HP570 为公司自主研发的创新小分子药物,具备明确的临床未满足需求与良好的开发前景,与公司现有技术平台、研发体系高度协同,符合公司长期创新药研发战略,能够有效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丰富公司管线梯队。

（二）延期募投项目子项目 HP518 的情况

HP518 是公司基于自主 PROTAC 技术平台开发的国内首批进入临床阶段的口服 AR PROTAC 创新药物，目前国内外暂无同靶点药物获批上市，赛道先发优势显著。公司已完成该药澳大利亚 I 期临床、中国单药 I 期/II 期临床入组工作，且获得美国 FDA 三阴乳腺癌快速通道资格认定。为匹配项目实际临床研发节奏，保障临床试验科学性与数据完整性，公司拟将募投项目“创新药研发项目”HP518 子项目用于标准治疗失败的转移性去势抵抗性前列腺癌（mCRPC）的中国单药临床试验暂停，并优化其开发策略，重点开展 HP518 联合抗肿瘤药物用于治疗晚期前列腺癌的临床试验。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针对 HP518 用于标准治疗失败的转移性去势抵抗性前列腺癌（mCRPC）试验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8,388.36 万元，基于上述安排，公司拟将 HP518 子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期限由原 2026 年 12 月 31 日延期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整体项目预计有望于 2029 年启动 III 期临床试验，后续将根据关键试验结果与审评反馈调整开发节奏。

本次延期及新增创新药研发项目子项目后，创新药研发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 HP518 联合用药、HP570 后续临床前及临床研发工作。

（三）暂停募投项目子项目 HP537 的情况

本次调整前，公司募投项目“创新药研发项目”子项目分别为 HC-1119、HP518、及 HP537，其中 HC-1119 已于 2025 年 5 月获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上市。结合当前行业竞争格局、同药物研发态势及商业化前景综合评估，为聚焦核心优势管线、优化募集资金配置、提升资金使用效率，经公司内部决策，拟暂停募投项目“创新药研发项目”HP537 子项目后续的研发推进，HP537 是公司自主研发的靶向 p300/CBP（E1A-binding protein P300/CREB-binding protein, p300/CBP）小分子抗肿瘤药物。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HP537 已投入募集资金 1,757.82 万元。

（四）公司在研项目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核心产品治疗前列腺癌症的氩恩扎鲁胺软胶囊（HC-1119）新药上市申请已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并于 2025 年 12 月纳入国家医保目录，公司在肿瘤、代谢性疾病及自身免疫性疾病/慢性炎症等领域深度布局，有多项产品处于临床前及临床研究阶段。

四、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调整的具体原因

（一）新增子项目 HP570 的原因

本次 HP537 暂停后续募集资金投入、HP518 开发策略优化后，有效释放部分闲置募投额度。为盘活募集资金、避免资金闲置、最大化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蛋白降解技术平台战略布局、管线梯队建设规划，公司将自研高潜力新药项目 HP570 纳入募投项目体系。本次新增属于募投项目内部结构优化，不改变募集资金总体投向，符合监管要求与公司长期研发战略。

技术经验优势：HP570 依托公司成熟的蛋白降解研发体系（PROTAC + 分子胶平台），无需搭建全新研发平台，预期研发投入可控、临床转化效率更高，强化公司蛋白降解平台核心壁垒；

管线梯队完善：公司现有管线聚焦肿瘤领域（以海纳安[®]、HP518 为核心）、代谢领域（HP515）及自身免疫/炎症性疾病领域（HP570）实现肿瘤+代谢+自免多赛道布局，分散单一赛道适应症领域研发失败风险，丰富产品管线储备；

长期商业价值：自身免疫及慢性炎症疾病患者基数庞大，长期用药属性带来持续市场空间，靶点竞争格局良好，若顺利推进至临床及商业化，将为公司带来长期业绩增长点，维护全体股东长远利益。

（二）延期募投项目子项目 HP518 的原因

公司前期同步推进 HP518 单药及联合抗肿瘤药物治疗晚期前列腺癌两条研发路线，相较于单药仅可覆盖有 AR 亚型突变患者，HP518 联合用药可广泛覆盖临床晚期前列腺癌患者群体，既含一线治疗的晚期患者群体，也含 AR 突变耐药的患者群体，契合国内前列腺癌持续增长的临床需求。目前全球 AR PROTAC 赛道仍处于临床蓝海阶段，HP518 凭借独特的 AR 蛋白降解机制，联合用药具备协同增效、克服临床耐药的差异化优势，安全性与患者依从性良好，商业化前景广阔。结合临床获益人群、商业化潜力及行业竞争格局综合研判，公司现阶段拟暂停 HP518 单药，将研发重心优化调整至更具临床价值与市场空间的联合用药方向。公司现已获批开展 HP518 联合抗肿瘤药物治疗晚期前列腺癌的 I b/II 期临床试验，受联合用药全新临床试验开展、参与者筛选周期较长及研发资源优化统筹等因素影响，HP518 整体研发进度较原计划延后，公司拟将该子项目实施期限延期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三）暂停募投项目子项目 HP537 的原因

随着生物医药行业研发持续推进，同类药物临床研发布局不断丰富，细分赛道竞争格局、临床开发周期及商业化环境较项目立项之初已发生明显变化。经公司持续跟踪行业进展、反复测算项目临床推进节奏、适应症市场空间与长期商业化回报，并结合整体管线资源统筹规划综合审慎评估：HP537 项目整体研发周期偏长，适应症应用场景相对有限，继续投入募集资金推进后续开发，资金投入回报周期与收益确定性有所下降。

为进一步优化募集资金配置、提升资金使用效益，集中资源聚焦公司核心优势管线研发，有效管控研发投资风险、更好保障全体股东权益，公司经审慎决策，拟调整本募投项目内部子项目投资结构，不再将募集资金投入 HP537 子项目。

综上，本次暂停 HP537 子项目后续募集资金投入、优化 HP518 开发策略并延期实施、新增 HP570 子项目，系公司结合临床数据、竞争格局、行业研发趋势、募集资金效益综合审慎决策。本次调整优化研发资源分配，聚焦具备差异化、高商业化潜力的管线，有利于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更好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契合公司长期研发战略规划。

五、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调整和延期的可行性分析

公司凝聚了国际前沿技术和全球视野的优势，在肿瘤、代谢性疾病及自身免疫性疾病/慢性炎症等领域重点布局，挖掘未满足的临床需求。自主搭建了靶向蛋白降解（TPD）技术平台（包括 PROTAC 技术、分子胶降解技术等）、氘代技术及转化医学技术平台。这些技术平台覆盖了创新药开发及产业化的全部技术环节，形成了从早期药物研发到后期商业化领先的研发优势和雄厚的技术储备。公司现已实现产品商业化落地，正系统化推进商业化能力建设，通过市场验证持续积累规模化推广经验，逐步构建覆盖市场准入、渠道拓展、终端覆盖及品牌建设的完整商业化体系，为后续管线产品的市场转化奠定坚实基础。公司将持续结合资金储备情况进行整体衡量，合理规划目前的研发管线，将现有资源进行合理配置。

六、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基于当前市场环境变化及研发战略规划，经审慎评估后对“创新药研发项目”中的部分子项目实施优化调整。此次调整旨在提升整体研发效率与资金使用效能，通过精细化资源配置进一步强化研发管线布局，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

及全体股东利益。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现行会计政策，相关研发费用已在发生当期计入对应会计期间损益，本次调整不会对当期经营业绩构成重大影响。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1 日

议案二、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拟按法定程序进行第三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 YUANWEI CHEN（陈元伟）先生、LI, SIMON XI-MING（李锡明）先生、陈元伦先生、代丽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各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及情况说明详见公司 2026 年 8 月 2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根据相关规定，为了确保董事会工作的正常运作，第二届董事会的现任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直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起，方自动卸任。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对各候选人进行投票选举。本议案项下共有四项子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下列议案逐项审议并表决：

- 2.01 《选举 YUANWEI CHEN（陈元伟）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 LI, SIMON XI-MING（李锡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陈元伦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4 《选举代丽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1 日

议案三、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拟按法定程序进行第三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郑亚光先生、陈震先生、陈云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各位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及情况说明详见公司 2026 年 8 月 2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根据相关规定，为了确保董事会工作的正常运作，第二届董事会的现任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直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起，方自动卸任。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对各候选人进行投票选举。

本议案项下共有三项子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下列议案逐项审议并表决：

3.01 《选举郑亚光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2 《选举陈震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3 《选举陈云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1 日